

重庆外语外事学院工会委员会文件

重庆外语外事学院工会委员会 关于收缴2025年度下半年工会会员会费的通知

各分工会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》和《重庆外语外事学院工会会员会费收缴使用管理暂行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现将收缴2025年度下半年（7-12月）工会会员会费的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收缴原则

根据《工会章程》，工会会员按月缴纳会费是应当履行的义务。凡我校工会会员，均应积极参加工会组织生活，及时足额缴纳工会会费，如不按时缴交工会会费者，视同其自愿放弃工会会员当年的所有待遇。

二、收缴标准

（一）按重庆市（两江新区、綦江区）上一年月度最低工资（1800元）为基数，乘以12个月，再乘以5‰后，按比例收取。

既是 $1800(\text{元}) \times 12 \times 5\% = 108(\text{元})$ ，抹零以 100 元为缴纳标准。

(二) 校级领导(含校长助理)按 100% 缴纳，即年交 100 元；正处级干部(含二级学院院长、书记)按 80% 缴纳，即年交 80 元；副处级干部(含二级学院副院长、副书记)按 70% 缴纳，即年交 70 元；科级干部(含助理)按 60% 缴纳，即年交 60 元；其他教职工按 50% 缴纳，即年交 50 元。

(三) 新入会会员自入会第二个月起缴纳会费，并享受会员待遇及入职后的会员福利。会员调离本校(含工作调动、辞职等)，当年离职会员的会费缴纳至离职当月。当年退休的会员会费缴纳到退休的前一个月。

三、收缴要求

(一) 以分工会为单位收缴会费，各分工会收齐会费后，发起云之家《分工会会费缴纳审批流程》(详见附件 1)，于 12 月 31 日(星期三)之前汇至如下银行账户：

户 名：重庆外语外事学院工会委员会

账 号：31110101040018056

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北支行

摘要请注明：“XX 分工会会费+总人数+总金额”

(二) 《工会会员花名册(附件 2)》《工会会费缴纳汇总表(附件 3)》和缴费截图凭证纸质件，经分工会主席签字加盖公章后报校工会办公室，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电子邮箱。

(三) 报送地址：

两江校区：实训楼 1 楼工会办公室

綦江校区：教研大楼 1 楼工会办公室

联 系 人：权小芹

联系电话：023-88959054

电子邮箱：xgh@cqifs.edu.cn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1. 云之家工会会费缴纳审批流程
2. 工会会员花名册
3. 工会会费缴纳汇总表

重庆外语外事学院工会委员会

2025 年 12 月 10 日



